

書面質詢

安居問題一直是居民最關注的民生焦點，亦是當前特區政府施政的頭等難題。隨著近年樓價日益脫離大部分居民的實際購買力，於是把“安居”的期望寄予政府的公共房屋政策上。

樓價居高不下，增建公屋是普羅大眾現時在房屋領域最大的訴求，因此，公屋規劃數量及興建進度備受社會關注。特區政府為回應居民安居訴求，繼“萬九”公屋承諾之後，表示將加緊規劃和興建公共房屋，並承諾短中期在慕拉士發電廠、林茂塘 A 和 F、祐漢原舊咨委辦事處、氹仔大連街警務大樓等六個地段規劃興建約 4,600 個公屋單位；氹仔偉龍馬路地段預計可建超過 8,000 個公屋單位；長期於新城 A 區興建 2.8 萬個公屋單位。其中備受各界關注的短中期 4,600 公屋項目，自 2014 年公佈以來進展緩慢，至今仍未見落實時間表。並且，4,600 公屋項目所涉土地的利用面臨着不少問題，包括原發電廠設備拆卸、部門搬遷等問題，有關土地目前仍處於“生地”狀態。此外，政府除公布慕拉士發電廠原用地將全部用作社屋單位，其餘地點僅僅公佈單位規劃數量，而社屋、經屋的建設比例仍未見定論。可見，有關公屋項目規劃短期內難以回應居民強烈的住屋需求。

行政長官崔世安先生在“2014 年參選政綱”中明確指出，住屋將是優先處理的民生大事之一¹；此外，在今年 4 月期間亦曾表示，有信心在任內、亦即兩年內重開公屋申請²。需要指出的是，當局曾表示，未來公屋會集中以大型屋邨形式興建，包括氹仔偉龍馬路、新城 A 區、慕拉士大馬路和氹仔西面等³。事實上，由於本澳公共房屋工程多有延誤，以鄰埠香港公屋建築週期為參考，土地可供建屋後，香港房屋署通常需要大約三年半時間進行建築工程⁴，加之興建公屋前亦需一定時間規劃、設計及進行相應的法律程序等前期工作。有見及此，社會普遍質疑，在本屆政府餘下的兩年多任期內能否順利落實有關公屋項目規劃建

¹ 行政長官《2014 年參選政綱》“宜居篇”

² 澳門日報“崔：任內重開公屋申請”（2017 年 4 月 22 日）。

³ 市民日報“政府勿閒置土地應趕緊建公屋”（2017 年 6 月 30 日）

⁴ 香港特區政府：《規劃、建築及重建租住公屋單位》


設的工作，令澳門居民的“安居”訴求得到妥善的解決？

為此，本人提出下列質詢：

一、多年來，當局一直強調“無地建公屋”。然而，政府所公佈規劃的 4,600 公屋項目所涉多幅土地“空置”多時，如林茂塘 A、F 地段，當局稱在 2016 年中完成施工計劃編制，其後便可投入建設；其餘如祐漢原舊諮委等部分土地，均早已完成規劃條件圖。但當局對上述土地“置之不理”，至今未見有動工跡象。因此，請問當局，就 4,600 公屋項目，是否加快對具興建條件地段項目規劃、建設的進度？與此同時，可否確實承諾有關工程項目時間表，保障短中期公屋項目可以盡快順利完成？

二、眾所周知，公共房屋的供應一定程度上可逐漸調節私人樓市樓價過高的問題。如果特區政府在保障房屋政策方面，尤其是社經屋比例、興建時間表遲遲不落實、搖擺不定，勢必會擾亂市場預期，對本澳房地產市場長遠的健康穩定發展造成極大影響。因此，請問當局，就短中期所規劃的 4,600 公屋項目，當局如何確保有關興建進度可如期完成？何時向社會公佈有關項目的社屋、經屋規劃數量比例？此外，當局會否根據本澳實際情況對公屋政策、項目規劃作出適時的調整，保持公屋特別是經屋適度穩定的供應量，切實回應本澳居民的住屋需求？

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



何 潤 生

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